

石家庄正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氧树脂拼装罐生产线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4 月 26 日，石家庄正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石家庄正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氧树脂拼装罐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以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的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河北正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区守洲东路 5 号，对环氧树脂拼装罐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预热和固化工段由电能改为天然气，购置天然气燃烧机 2 台及辅助设施。项目建成后，环氧树脂拼装罐产能不变，仍为 1000 套/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委托石家庄环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石家庄正中科技有限公司环保高端装备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3 月 6 日通过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管理委员会审批(文号：自行审环评批复[2025]1 号)，已取得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130123681357637W002Z)。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及审批意见中全部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情况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内容一致，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预热和固化工序废气经“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采取加强有组织收集，车间采取密闭的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二)噪声

项目噪声源为生产设备等，采用选用低噪音设备、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的降噪措施。

(三)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过滤棉，全部为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委托河北彩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3 月 20 日对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生产正常，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根据项目检测报告(编号：CCJW2503051)，环保设施检测结果如下：

1、废气

经检测，预热和固化工序废气排气筒(DA004)出口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最低去除效率均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表面涂装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排放浓度从严 50%)；颗粒物折算浓度最大值、SO₂ 折算浓度最大值、NO_x 折算浓度最大值、烟气黑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 表 1 和表 2 新建炉窑排放限值（排放浓度从严 50%），同时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

经检测，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2 企业边界浓度限值要求；车间边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厂界无组织 SO₂ 排放浓度最大值、厂界无组织 NO_x 排放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噪声

经检测，项目西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东、南、北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

3、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过滤棉，全部为危险废

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染物年排放量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COD 0t/a、NH₃-N 0t/a，SO₂ 0.930t/a、NO_x 0.930t/a、非甲烷总烃 0.022t/a、颗粒物 0.495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各项污染物排放均能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对区域环境影响较轻。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检测报告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果，项目环保措施及治理效果均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规范危废间标识标牌。
- 2、完善环保规章制度，建立健全运行操作规程和运行记录档案，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表。

石家庄正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